附件1：

国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重点问题研究

公开选聘承担单位指南

生态环境部综合司 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

2019年4月30日

**一、课题背景**

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国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研究编制的总体部署，为了进一步集思广益，充分发挥科学民主，继续“开门编规划”，生态环境部综合司和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将国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研究编制过程中的部分重点问题，公开选聘相关领域具有深厚研究基础的优势单位，共同参与“十四五”规划研究编制。现诚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或环保社会组织单独或联合申报。

课题研究将于2019年5月份启动，2019年8月中旬完成中期报告，2019年12月底提交正式报告，相关成果为国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研究与编制提供支撑。

**二、课题研究内容与成果要求**

本次向全社会公开选聘的课题研究任务和要求为：

## 课题1：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生态环境保护形势与战略研究

**研究内容：**（1）分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趋势，研判我国经济所处的周期阶段、增长态势、产业结构、能源结构等趋势与变化。（2）判断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对生态环境保护的新定位、新需求、新使命，分析重大机遇、挑战与风险，分析需要弥补的弱项和短板。（3）研究提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2020年）、美丽中国（2035年）、中华民族伟大复兴（2050年）三个阶段生态环境保护战略，包括战略目标、战略导向、重点任务领域和创新政策建议。

**成果产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生态环境保护形势与战略研究报告》

**拟支持经费：**10万元

## 课题2：“十四五”重点战略区域环境政策研究

**研究内容：**（1）分析新时代国家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下，区域间环境经济协调发展的主要进展与差异，研究四大板块、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战略区域布局、经济社会发展及生态环境保护的总体态势与要求；（2）研究分析“十四五”国家重大区域战略布局可能出现的新动态、新要求，对生态环境保护的新要求；（3）识别解析当前及“十四五”国家重点战略区域促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高质量发展”的目标要求、关键制约因素，以及各区域须重点解决的关键生态环境问题；（4）从促进区域绿色协调角度，提出“十四五”重点战略区域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高质量发展的重点政策措施。

**成果产出：**《“十四五”重点战略区域环境政策研究》

**拟支持经费：**10万元

## 课题3：新技术发展趋势及对生态环境保护影响研究

**研究内容：**（1）研判重大技术创新和产业技术发展趋势，分析技术发展与生态环境变化的关系。（2）研究大数据、人工智能、智能交通等科技创新对促进生态环境保护的路径与影响。（3）研究能源结构调整，新能源技术创新与变革的生态环境影响。（4）研究生态环保产业技术创新对监测、执法、治理修复等方面的促进作用。研究化工等重点行业技术升级的生态环境效益。

**成果产出：**《新技术发展趋势及对生态环境保护影响研究报告》

**拟支持经费：**10万元

## 课题4：“十四五”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战略研究

**研究内容：**（1）分析全国及主要区域交通运输结构现状及问题。（2）研究2025年全国及重点区域交通结构调整目标和指标，包括公路货运、车队结构、新能源车发展等关键指标。（3）从生态环境角度提出推进“十四五”全国及重点区域交通运输结构调整的主要方案及政策建议。

**成果产出：**《“十四五”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战略研究报告》

**拟支持经费：**15万元

## 课题5：“十四五”生态保护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研究

**研究内容：**（1）梳理分析国内外自然生态状况监测与管理的先进经验，提出当前我国自然生态状况监测的突出问题。（2）结合我国各相关部门生态监测能力，按照可监测、可统计、可评估的原则，提出“十四五”时期生态状况监测考核指标和指标体系。（4）对EI指数、生物丰度指数等现行指标的数据获取、评价方法、监测手段提出优化建议。

**成果产出：**《“十四五”生态保护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研究》

**拟支持经费：**15万元

## 课题6：二氧化碳控制思路与总量控制方法研究

**研究内容：**（1）进行资料分析和案例分析，研究国际典型国家的温室气体/二氧化碳排放总量控制思路和目标指标分解方法，分析经验与教训。（2）研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分配方法和经验。（3）基于中国区域、产业和发展特征，提出中国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二氧化碳总量分配方法。

**成果产出：**《二氧化碳控制思路与总量控制方法研究》

**拟支持经费：**10万元

## 课题7：“十四五”农村环境保护研究

**研究内容：**（1）研判农村环境形势，包括农村生活污染治理和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现状与问题。（2）研究“十四五”农村环境保护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指标。（3）分析农村环境保护的重点领域和主要任务，包括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畜禽和水产养殖污染治理、种植业面源污染防治、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农村环境监管能力等。（4）提出“十四五”农村环境保护的政策建议。

**成果产出：**《“十四五”农村环境保护研究报告》

**拟支持经费：**15万元

## 课题8：“十四五”农业氨和秸秆排放控制思路研究

**研究内容：**（1）开展我国种植业与养殖业氨排放状况估算与形势分析，研究种植业和养殖业进行氨排放控制的基本思路。（2）研究秸秆资源化利用和秸秆开放燃烧监管的综合管理思路与管理体系。（3）提出推进相关技术和措施所需的配套管理和支持政策。

**成果产出：**《“十四五”农业氨和秸秆排放控制战略研究报告》

**拟支持经费：**10万元

## 课题9：长江流域典型地区农业面源氮磷流失规律及“十四五”防控对策研究

**研究任务：**（1）针对长江流域氮磷问题相对突出、面源污染防控相对薄弱的问题，以典型农业面源稻田为研究对象，系统梳理氮磷流失观测数据，分析稻田氮磷流失的发生机制、关键时段和关键过程等规律；（2）建立稻田氮磷流失过程模型，明确长江流域典型种植模式下稻田氮磷流失底数及时空格局；（3）利用模型开展情景模拟，提出不同种植模式下稻田氮磷流失防控对策和减排效果评估。

**成果产出：**《长江流域典型农业面源氮磷流失规律及“十四五”防控对策研究报告》

**课题经费：**15万元

## 课题10：长江流域典型湖泊水利工程对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及“十四五”对策研究

**研究任务：**（1）以《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重点湖库鄱阳湖为研究对象，根据长江流域、鄱阳湖及其主要入湖支流控制断面水文、环境和河湖地貌变化资料，分析近年鄱阳湖区生态环境变化情况与主要问题；（2）分析鄱阳湖区生态环境变化原因、鄱阳湖建闸等对湖区和长江下游环境影响；（3）按“共抓大保护”原则，从政策、管理和必要辅助工程措施等方面，研究应对和防范近远期鄱阳湖区及长江下游生态环境问题的修复保护对策。

**成果产出：**《长江流域典型湖泊水利工程对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及“十四五”对策研究报告》

**课题经费：**15万元

## 课题11：“十四五”河口与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衔接与目标研究

**研究内容:**（1）选择一个省份进行研究，对比主要入海河流的水环境功能区划与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的水环境质量目标，分析水质目标之间的差异和矛盾。（2）收集主要入海河流考核断面的水质现状、近岸海域的水质现状及考核要求等资料，分析流域水质现状与近岸海域水质考核要求之间的差距。（3）提出国家层面基于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与入海河流水环境功能区划进行衔接的对策建议。

  **成果产出：**《“十四五”河口与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衔接与目标研究》

**拟支持经费：**10万元

## 课题12：“十四五”及中长期固体废物和化学品思路研究

**研究内容：**（1）全国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医疗废物、生活垃圾等）管理体系、信息平台建设及固废产生、转移、贮存、利用、处置等进行现状分析，开展“十四五”期间固废产生量、处置情况等定量分析预测，结合“无废城市”指标体系，提出“十四五”固体废物管理目标指标、主要思路和重大措施。（2）研究全国化学品污染防治现状、管理体系、工作基础，从防风险和履约角度，提出“十四五”化学品管理的目标指标、主要思路和重大措施。（3）提出中长期提升全国固废和化学品风险防控能力的主要路径。

**成果产出：**《“十四五”及中长期固体废物管理主要思路研究报告》《“十四五”及中长期化学品管理主要思路研究报告》

**拟支持经费：**15万元

## 课题13：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思路研究

**研究内容：**（1）结合“十三五”林业发展等相关规划执行情况，分析研究“十三五”时期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等生态系统生态保护、生态建设与自然保护区建设等方面取得的主要进展。（2）提出未来一段时期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等生态系统保护、自然保护地监管等方面面临的主要问题。（3）研究“十四五”时期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等自然生态系统的保护思路、主要目标、重要任务、重点区域、政策建议和保障措施等建议。

**成果产出：**《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思路研究》

**拟支持经费：**15万元

## 课题14：“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投融资模式研究

**研究内容：**（1）分析政府、企业、社会等投资渠道及绿色金融发展状况，识别我国生态环境保护投融资关键制约因素；（2）开展国内外生态环境保护投资渠道、投融资模式、投融资政策等方面经验总结；（3）研究提出我国“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投融资的主要模式，开展与相应模式相匹配的重大政策设计。

**成果产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投融资模式研究报告》

**拟支持经费：**10万元

## 课题15：生态环境规划学科发展评估研究

**研究内容：**（1）研究我国生态环境规划思想理论与制度、模式进展，研究环境评估、预测与模拟技术进展，研究环境空间规划理论、技术与实践。（2）研究环境规划研究与技术的新进展，提出环境规划科学技术发展趋势及展望。（3）研究我国生态环境规划专业学科发展情况。

**成果产出：**《生态环境规划学科发展评估研究报告》

**拟支持经费：**15万元

## 课题16：“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省级试点

**研究内容：**落实上下联动编制规划的要求，结合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当地意愿，开展“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省级试点研究。主要任务包括：（1）开展“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标体系与目标研究。（2）研究“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重大领域任务，研究规划的任务体系。（3）研究“十四五”时期重大生态环境保护工程。试点选择过程中，以2020-2035生态环境保护管理长效机制和治理体系现代化、京津冀协同发展与保护、重大工程设计与实施等角度进行选择。

**成果产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省级试点报告》

**拟支持经费：**每个省份10万元，共计30万元

**三、申报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或环保社会组织均可单独或联合申报，如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企业、行业协会、国际组织、国际咨询公司及其他经审查符合条件的组织或机构。本次公开选聘不接受个人申请。

为加强规划研究成果的应用导向，鼓励和侧重具有相关课题研究基础、承担过其他领域“十四五”及中长期战略研究的团队申报，鼓励和侧重选择具有地方环境规划实践、前期研究积累的省级环境规划院等单位申报。联合申报单位必须提供课题实施的管理模式，签订共同申请协议，明确规定各自所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课题组负责人须有较强的组织和协调能力，具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和实践积累，从事相关规划、研究或开发五年以上，具有高级或相当于高级的专业技术职称，无不良科研行为并有固定单位（不包括在站博士后）。课题组负责人必须是该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真正组织者和指导者，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中央和地方政府公务员不能作为课题负责人。

课题申请人只能主持申报一项课题，若再申报本项目其他课题，只能以参加者或合作者的身份参加一项课题。

**四、申请受理**

申请文件由申请函、课题申报书（含经费预算）及附件（联合申请合作协议、前期研究工作成果材料及其获奖情况）等构成。

申请文件以中文编写，一律用A4纸，仿宋体四号字打印并装订成册，同时附上电子版（word格式，电子版和纸板均提交视为有效）。

课题申报书文件内容分课题需求及关键问题分析、现有工作基础和优势、任务分解、项目组织实施方案、主要产出和考核指标、经费预算、人员分工等章节。

课题申报书及有关资料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全部申请文件须包装完好，封皮上写明申请课题、申请单位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号码、联系人及注明“国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重点问题研究对外委托课题公开选聘”字样，申请文件一式6份。

寄达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5月13日17:00（以邮戳为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请在邮件主题处注明“国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重点问题研究公开选聘”。申请单位对申请文件在邮寄过程中出现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大羊坊8号，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

邮编：100012

联系人：温丽丽 苏洁琼

联系电话：010-84923227

邮箱：hjghzywyh@caep.org.cn

**五、课题管理和实施**

本次公开选聘课题是国家财政预算项目，申报单位须设立课题专门财务账目，专款专用，实行单独管理，单独核算，严格按照国家财政预算资金管理的有关要求执行，课题管理按照《环境规划院市场与地方咨询项目对外委托管理办法》执行。

生态环境部综合司和环境规划院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课题承担单位。于2019年5月18日前评审并发布选聘结果。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研究的要求，环境规划院将指定专人负责项目的跟踪管理。公开选聘选定的课题承担单位，按项目管理要求细化实施方案，于2019年5月30日前确定实施方案并签订合同。

研究期内，环境规划院可依据规划前期研究工作需要，要求承担单位作若干研究进展情况汇报。承担单位应于2019年8月中旬完成研究课题的中期报告，环境规划院组织评议审查。承担单位根据评议审查结果，对研究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并于2019年12月底前提交正式研究报告。

课题结题时必须公开发表或者以政策建议等方式上报一份成果（公开发表或上报前须与课题委托方沟通协商一致），并注明资助资金来源或共同署名发表。